

证券代码: 603698

证券简称: 航天工程

公告编号: 2026-004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、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大信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31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大信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报表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》，因内部工作调整，大信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进行变更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情况

大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李恩船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由于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委派张玲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玲，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4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，2025 年开始担任公司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玲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

会及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玲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审计机构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大信按原定时间计划和专业标准完成审计工作，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1 日